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8 年 2 月 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发出表决票 9 份,收到表决票 9 份。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选举曹志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战略委员会工作条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选举曹志强先生为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并担任该委员会召集人。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附:曹志强先生的简历

曹志强,男,汉族,1975 年 7 月出生,湖南双峰县人,北京科技大学工学博士、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1997 年 8 月进入华菱湘钢工作,2003 年 7 月至 2004 年 7 月任华菱湘钢第二高线厂副长,2004 年 7 月至 2005 年 8 月任华菱湘钢第二棒材厂厂长,2005 年 8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华菱湘钢科技开发中心主任,2008 年 3 月至 2009 年 4 月任华菱湘钢总经理助理,2009 年 4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华菱湘钢副总经理,2015 年 2 月至今任华菱湘钢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

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7 日